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 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 -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1 -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5 -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6 -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	- 30 -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 31 -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5 -
关于 2018 年为子公司经济业务进行担保的议案	- 36 -
关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8 年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 38 -
关于 2018 年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 40 -
关于 2018 年利用短期溢余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 41 -
关于 2018 年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 42 -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44 -
关于确认 2017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 2018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计划的议案	- 46 -
关于 2018 年开展套期保值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 49 -
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 52 -
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	- 55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9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4:0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刘汉元董事长

一、董事会秘书宣布参会人员情况

1、介绍参加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及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介绍参加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中介机构代表

2、介绍会议议题，表决方式

3、推选股票表决结果的清点、汇总代表（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 案 内 容	报告人
一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严 虎
二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邓 三
三	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袁仕华
四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袁仕华
五	审议《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	严 虎
六	审议《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程宏伟
七	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程宏伟
八	审议《关于 2018 年为子公司经济业务进行担保的议案》	袁仕华
九	审议《关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8 年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袁仕华

十	审议《关于 2018 年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袁仕华
十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利用短期溢余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袁仕华
十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袁仕华
十三	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袁仕华
十四	审议《关于确认 2017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 2018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计划的议案》	郭异忠
十五	审议《关于 2018 年开展套期保值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郭异忠
十六	审议《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严 虎
十七	审议《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	严 虎
十八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严 虎

四、投票表决：

- 1、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记名投票表决）
- 2、表决情况汇总并宣布表决结果
- 3、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4、全体到会董事、监事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一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17 年总体情况概述

饲料及产业链业务

2017 年，我国饲料行业的优胜劣汰、转型升级的速度持续加快。原料价格的波动上行、饲料监管的进一步趋严以及环保压力的影响，加速了饲料产业的规范化和规模化，加上下游养殖环节的集约化、专业化程度越来越高，饲料企业正从过去的营销驱动型企业升级为产品、技术、服务、成本、效率等综合竞争能力企业，盈利能力两极分化加剧，行业龙头发展速度、经营管理效率呈现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聚势聚焦 执行到位 高效经营”的经营方针，坚持以水产饲料为核心，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原则，结合市场消费结构的转变，优化两个“结构调整”，包括提升水产饲料在饲料总量中的比例，提升水产饲料中特种饲料、膨化饲料等高端产品的比例。从全年经营情况来看，饲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97,225.06 万元，同比增长 8.45%，毛利率 14.67%，同比增长 2.85 个百分点；实现销量 426.28 万吨，同比增长 6.21%，膨化饲料、虾特饲料、功能饲料等高端产品占水产饲料的比例超过 40%。

报告期内，结合下游养殖的发展趋势，公司着力于营销转型。首先继续深化科技营销，让技术研发进一步贴近市场，以产品实际应用效果及客户需求为导向，顺应养殖升级及消费升级，以“高质、高价、高性价比”作为产品定位，清理“低销量、低档次、低效益”产品。全面推广“365”水产科学养殖模式，推进水产养殖的智能化、自动化与规模化，同时将优质种苗、动保防疫、金融担保等配套服务贯穿于客户养殖全过程，增强公司的差异化竞争力和客户粘性。其次，加大直销和优质客户的开发，缩短渠道和中间环节，一方面营销服务更为直接有效，增强了养殖户的稳定性，另一方面为养殖户增收，为公司降本。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直销客户销量占比 23.36%，同比提升了 9.45 个百分点；水产饲料优质客户数量同比增幅 19%，猪饲料优质客户数量同比增幅 18%。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过程管理，特别在产品品质方面，加大对产品质量全过程的严控。从采购着手，优化采购思路，简化采购流程，推进双向选择，建立互动决策沟通机制，提高与原料供应商特别是集中度高、市场信息透明的品种的战略合作，在确保原料合格率、供应保障及采购效率提升的前提下，降低了采购成本。同时，品质管控也从单一的质量管理转变为服务经营型品质管理，强化品控前移，确保从原料源头保障产品的安全性与稳定性。生产上进一步提升效率及自动化程度，加快普及叉车托盘、装载机、自动包装机、自动码垛系统等自动化、机械化设备，全年人均产量提升了 10.21%。在综合管理方面，继续推进精细化及预算管理，各经营、技术职能体系随时联动，促进效率、效益增长。

在食品及加工板块，公司围绕“品质为先，安全为本，基地建设，有效经营”的经营思想，梳理并完善了各细分产品的发展定位、业务模式及经营思路。报告期内，食品及加工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13,603.41 万元，同比增长 19.25%。其中，全程安全可追溯的鲜活产品“通威鱼”市场认可度进一步提高，销量增幅超过了 60%。同时，西南地区最具规模化、现代化、智能化的水产品交易中心“通威三联交易中心”建成，日交易量近 100 万斤，其在水产品交易环节做出的创新探索得到了社会的广泛关注和认可。

光伏新能源业务

2017 年，全球光伏市场继续保持稳步发展，国内市场仍保持高速增长。根据中国光伏协会《光伏行业 2017 年发展回顾与 2018 形势展望》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底，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为 102GW，同比增长 37%，全球累计光伏容量达到 405GW；国内光伏新增装机量 53GW，同比增长 53.6%，累计装机量达到 130GW，装机规模继续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累计装机量位列全球第一，新增光伏装机连续三年保持全球第一。

在多晶硅板块，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统计以及海关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多晶硅产量 43.9 万吨，同比增长 13.7%。国内产量 24 万吨，同比增长 23.1%，进口量 15.89 万吨，同比增长 12.7%，国内对多晶硅特别是高品质多晶硅的需求缺口仍然较大。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国内多晶硅巨头企业在规模、技术、成本和质量等各方面均已接近或代表了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旗下永祥股份作为国内先进的太阳能级多晶硅生产企业，在报告期内深入推进管理提升、实施阿米巴模式，持续促进降本增效，优化和提升还原沉积速率和冷氢化技术，降低还原电耗、蒸汽消耗，提高冷氢化转化率等技术指标。顺利完成了“生产系统填平补齐节能升级技改项目”，多晶硅产能由 1.5 万吨/年提升到 2 万吨/年，居全国前列。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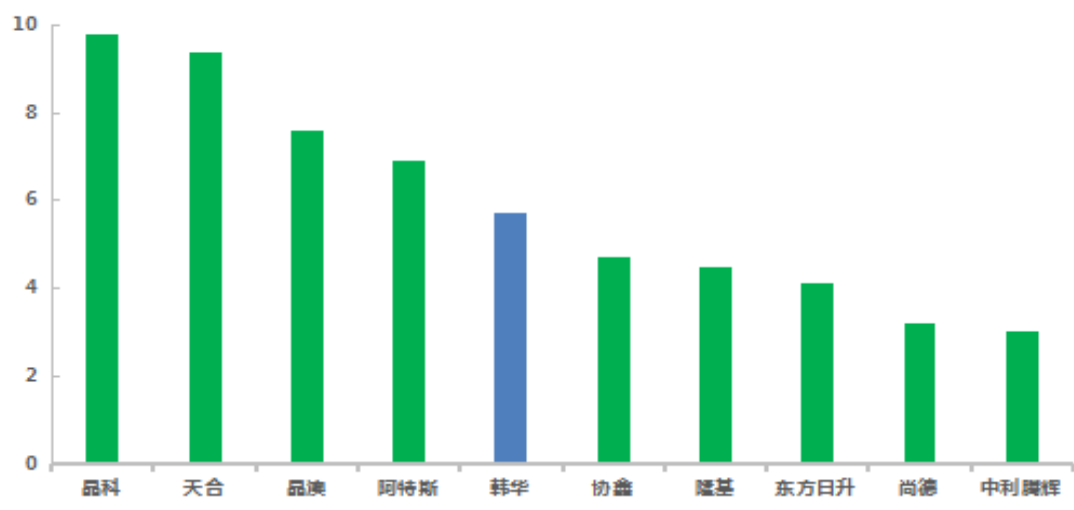
期内，永祥股份多晶硅销量 1.6 万吨，同比增长 32.25%，实现了产销平衡；毛利率 46.83%，同比提高 5.8 个百分点；全年平均综合电耗已降至 62KWh/kg 以下，远低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18 年本）》公布的小于 100KWh/kg 的能耗标准；在下半年用于生产多晶硅的原料硅粉大幅上涨的情况下，全年平均生产成本降至 5.88 万元/吨。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在多晶硅研发、生产领域已经取得的行业领先地位，面对当前国产高纯晶硅供不应求的局面，先后启动建设乐山、包头两个“5 万吨高纯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新项目充分应用十多年的技术积累和科研成果，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对两个项目的建设和打造，在工艺设计先进性、系统运行可靠性等方面进行了数十项优化和提升。乐山、包头一期各 2.5 万吨/年高纯晶硅项目将于 2018 年内建成投产，届时公司多晶硅产能将达到 7 万吨/年，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的同时，生产成本将进一步降至 5 万元/吨以下。

作为多晶硅循环经济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永祥股份 PVC、烧碱、水泥及其他化工产品业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优化销售结构，各板块销量均取得了较大的同比增幅，超过年初既定目标，并通过精益管理、技术攻关，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在太阳能电池领域，合肥太阳能已分别在合肥、成都形成 2.4GW 多晶电池及 3GW 单晶电池的产能规模，为全球最大的专业太阳能电池生产企业，并且依托规模、技术及质量优势拥有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客户，已与全球前十大下游太阳能组件商中的九家建立长效合作关系，如下图所示：

2017 年全球组件厂商出货量排名 (GW)



注：除韩华外均为通威的战略客户，数据来源：PVinfoLink

报告期内，合肥太阳能持续进行产能提升，其中成都二期 2G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在产能规模较一期 1GW 项目翻倍的情况下，仅用时 7 个月建成投产，成为光伏行业建设速度标杆。同时，成都二期项目引领行业先河，率先成功投产工业 4.0 智能车间，打造了全球光

伏电池制造的样板工程。2017 年 11 月，公司先后在合肥、成都启动各 10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结合产能的进一步扩张及工业 4.0 车间后续新增产能的有效复制，将进一步巩固并扩大公司在太阳能电池环节领先的竞争优势。2017 年，公司太阳能电池产能利用率超过 115%，远高于全球行业平均 82% 的产能利用率水平。全年实现销售 4GW，同比增长 65%；毛利率 18.85%，保持了稳定的盈利水平。通过工业 4.0 项目的成功实施，跨越式的提升工业制造水平，持续强化管理效率及人员结构，更加有效地促进与供应商的双赢合作，取得了较好的降本提质效果，多晶电池生产成本已降至 1.1 元/W 以下，单晶电池生产成本亦降至接近 1.1 元/W，其中单多晶电池加工成本均已降至 0.3 元/W 以下，根据《光伏产业 2017 年回顾与 2018 年展望》相关信息显示，合肥太阳能对比行业内优秀企业的成本优势明显。同时，对比工业和信息化部《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18 年本）》发布的规范标准，公司主要指标均有较大优势，如下表所示：

项目		单位	规范指标	公司指标
现有项目产品效率	多晶	%	18.00	18.60
	单晶	%	19.50	20.21
				21.30（PERC）
新建项目产品效率	多晶	%	19.00	/
	单晶	%	21.00	≥21.50（PERC）
电耗	合肥	万 kWh/MWp	9.00	5.60
	成都	万 kWh/MWp	9.00	4.93
水耗	合肥	吨/MWp	1500	814
	成都	吨/MWp	1500	837

随着下属成都太阳能三期 3.2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安徽太阳能公司一期 2.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分别于 2018 年下半年先后投产，将进一步拉动太阳能电池加工成本持续下降，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增强。

在光伏发电业务方面，公司仍然以“渔光一体”项目为重点，特别聚焦大型“渔光一体”基地的开发。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建成以“渔光一体”为主的发电项目 33 个，装机规模 487MW，已成功并网发电的包括辽宁东港 2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吉林通榆 20MW 牧光一体光伏电站、巴彦淖尔睿斌 3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江苏如东 2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江西南昌 2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安徽怀宁 2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广东台山 25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广西钦州 2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四川攀枝花 20MW 农光一体光伏电站等，2017 年实现发电 29,611.21 万度。在发电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主要强调差异化竞争力的打造和提升，突显“水上持续产出清洁能源，水下产出优质水产品”复合增效优势。同时紧紧围绕“5 4 3”的成本目标，推进光伏平价上网步伐。

二、公司 2017 年管理经营业绩

（一）公司总体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秉承“为了生活更美好”的初始愿景，坚持农业（渔业）+光伏的协同发展，并主要致力于两大主业细分领域龙头地位的巩固打造。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08,924.10 万元，同比增长 24.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204.43 万元，同比增长 96.35%，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188.04 万元，同比增长 219.96%。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呈现较快速度增长。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6,089,241,032.17	20,884,048,995.78	24.92	18,773,365,067.89	14,079,246,5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2,044,317.37	1,024,724,401.61	96.35	736,847,463.19	331,138,14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1,880,367.11	613,164,764.85	219.96	311,417,114.73	311,417,11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836,072.24	2,431,633,666.38	19.91	1,916,313,800.05	1,017,733,294.1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39,358,093.51	11,678,051,257.26	14.23	4,601,712,483.20	2,499,989,448.90
总资产	25,548,457,227.73	21,398,651,720.66	19.39	15,554,371,980.58	6,089,740,110.56

（二）201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分地区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产品经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饲料	14,972,250,556.81	12,775,541,835.28	14.67	8.45	4.95	增加 2.85 个百分点
食品加工及养殖	1,136,034,101.04	1,079,854,052.14	4.95	19.25	21.34	减少 1.64 个百分点
动物药品	87,774,280.10	33,483,425.65	61.85	116.62	20.13	增加 30.64 个百分点
农牧其他	23,700,563.16	8,995,844.29	62.04	25.28	131.70	减少 17.43 个百分点
多晶硅及化工	3,227,943,771.38	1,899,629,904.44	41.15	56.45	39.20	增加 7.29 个百分点
光伏电力及相关业务	792,715,997.49	563,946,828.03	28.86	783.27	905.56	减少 8.65 个百分点
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业务	6,433,104,879.54	5,218,170,112.92	18.89	70.85	74.29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光伏板块内部交易抵减	-1,072,047,634.30	-991,709,561.39				
内部抵销	-637,958.00	-1,236,839.47				
合计	25,600,838,557.22	20,586,675,601.89	19.59	23.46	17.57	增加 4.03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2,929,344,531.30	2,515,917,752.14	14.11	32.66	26.77	增加 3.99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6,069,389,085.99	5,324,137,654.21	12.28	5.20	3.38	增加 1.54 个百分点
华西地区	11,482,122,062.95	9,049,643,973.62	21.18	59.66	53.14	增加 3.36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915,180,707.72	1,695,718,975.15	11.46	7.57	3.76	增加 3.25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7,253,310,181.93	6,160,158,675.98	15.07	10.72	8.72	增加 1.56 个百分点
海外地区	1,268,978,044.76	1,057,467,094.67	16.67	8.00	3.07	增加 3.98 个百分点
合计	30,918,324,614.65	25,803,044,125.77	16.54	25.30	20.74	增加 3.15 个百分点
内部抵销	-5,317,486,057.43	-5,216,368,523.88				
合计	25,600,838,557.22	20,586,675,601.89	19.59	23.46	17.57	增加 4.03 个百分点

(四) 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子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	光伏行业	215,000.00	660,746.91	293,389.22	53,755.83
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	光伏行业	160,000.00	280,458.18	181,219.12	52,996.85
广东通威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经营	6,000.00	39,746.82	24,095.45	14,977.30
通威太阳能（成都）有限公司	光伏行业	160,000.00	265,953.98	174,051.57	13,761.15
越南通威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经营	2980 万美元	29,530.47	22,646.08	9,309.90

(五) 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投资类型	项目名称	主营业务	项目投资金额
股权投资	收购通威(成都)三文鱼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养殖业	240.00
	收购南通巴大饲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饲料生产经营	4,353.79
	增资通威（大丰）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3,990.01
	增资福州通威威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449.00
	增资无锡通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10,000.76
	新设浙江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	8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通威新能源工程设计四川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	430.00
	新设四川三联水产品有限公司	水产市场经营	1,020.00
	增资连云港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225.00
	增资新乡市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225.00

	增资昆明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225.00
	增资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600.00
	增资丽江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太阳能单晶硅生产	2,100.00
	小计			24,658.56
项目建设支出	丰南一期 80MW 渔光一体项目		光伏发电及养殖业务	12,810.53
	凌海地面 60MW 光伏电站项目		光伏发电	15,299.98
	台山 25MW 渔光一体项目		光伏发电及养殖业务	14,611.35
	康熙岭 1 期光伏电站项目		光伏发电	15,145.35
	怀宁 20MW 渔光一体项目		光伏发电及养殖业务	10,499.47
	天门 20MW 光伏项目		光伏发电	11,751.28
	双流 2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电池	75,764.63
	合肥太阳能及其子公司其他项目		电池及组件	18,169.57
	农牧板块项目		饲料生产经营	36,238.16
	其他		其他	180,234.54
	小计			390,524.86
技改项目支出	多晶硅生产系统节能升级技改填平补齐项目		多晶硅生产	13,771.28
	农牧板块技改工程项目		饲料生产经营	3,704.91
	小计			17,476.19
投资合计				432,659.61

(六) 公司核心竞争力

饲料及产业链板块

科研技术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产品、模式、服务”三大方面展开。产品开发紧紧围绕市场，着力于市场亟需的高效益新产品，开发了以“鲤鳃健”、“鲴肠健”水产饲料，规模化猪场专用“催乳宝”，水产养殖动物用免疫增强剂“肽给力”，畜禽规模化养殖用“雾化降温灭菌系统”等为代表的 37 个创新产品，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应，产品力及盈利能力得到长足提高。养殖模式研究方面，公司重点深化以“渔光一体池塘循环水生态养殖”、“工厂化封闭式智能养殖”等为代表的新型水产养殖模式研究，结合养殖转型加以进一步推广。服务方面，公司在动物保健服务、养殖园区设计、检测服务等方面展开了重点创新，协同市场营销转型，全方位、全过程服务于养殖终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创新成果 47 项、专利授权 44 件，获得四川省 2017 年科技进步一等奖 2 项、四川省 2016 年专利二等奖 1 项、四川省 2016 年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在创新人才团队打造方面，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团队内生创新人才的培养，注重科技人员下沉一线，报告期内共培养高级职称 31 人，中级职称 46 人，为创新团队的提升注入了新的活力。

市场营销方面，坚持科技营销、服务营销理念，随时与技术体系保持联动，开展核心产品与行业的对标管理，以贴近市场的高品质产品为依托，配套覆盖养殖全过程的种苗、防疫、管理、金融服务体系，通过提高客户养殖效率、经营效益增强其粘性。同时，公司独创的“365”水产养殖模式、猪料“三多”养殖增效模式推动养殖智能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促进了优质客户的直销开发。

综合管理方面，公司继续深化精细化管理，重点推行预算管理，明确经营重点，优化资源配置。立足于量利，强化产品盈利能力管控，确定负责人经营权责，提高管理效率，增强团队目标一致性。经过多年的沉淀和积累，公司已在科研、市场、生产、原料、财务管理、投资发展、信息化管理及传递等方面形成了成熟的协同联动机制，保障经营计划的实现，有效应对、规避各类风险。

光伏新能源板块

在多晶硅业务方面，公司下属永祥股份是国内最早从事太阳能级多晶硅技术研究和生产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少数能满足高效单晶硅片生产要求的硅料供应商之一，长期致力于科技攻关及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经过多年发展，永祥股份在冷氢化、大型节能精馏、高效还原、尾气回收、三氯氢硅合成、反歧化等多晶硅核心技术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项成果，处于行业先进水平。截止报告期末，永祥股份累计申请专利 81 项，获得授权的有 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48 项。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科研攻关和精细化管理，产品品质持续提升，硅体金属杂质、电阻、少子寿命等质量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在多晶硅还原效率提升取得突破的基础上，完成了“生产系统填平补齐节能升级技改项目”，多晶硅产能提升至 2 万吨/年，平均综合电耗降至 62KWh/kg 以下。在下半年用于生产多晶硅的原料硅粉大幅上涨的情况下，全年平均生产成本降至 5.88 万元/吨，处于工业和信息化部《2017 年我国光伏产业运行情况》公布的我国领先企业多晶硅生产成本降至 6 万元/吨的行列。多晶硅业务领域先后获得了“第二届（2017 年）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半导体材料专业十强”、“第二届（2017）中国电子材料行业五十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第十九届专利奖优秀奖”等荣誉；获得天合光能、环太集团、镇江荣德等多家核心优质客户“优秀供应商”、“最佳供应商”称号，多晶硅的产品品质、服务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

报告期内，永祥股份先后启动建设乐山、包头两个“5 万吨高纯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并充分应用十余年的技术积累和科研成果，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对两个项目的建设

和打造，以实现多晶硅现金成本降至 3 万元/吨以下、生产成本降至 4 万元/吨以下，同时产品质量对标国际品质领先企业，获得较大幅度提升。项目全部建成后，永祥股份多晶硅产能将超过 12 万吨，成为全球高纯晶硅的龙头企业。

在太阳能电池方面，公司下属合肥太阳能已形成合肥及成都两个基地共 5.4GW 的太阳能电池产能，根据光伏产业权威分析机构 PVInfoLink 2017 年对全球专业太阳能电池厂商统计，合肥太阳能 2017 年电池产能、产量均排名第一。为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优势地位，合肥太阳能着力打造了以行业内权威专家为主体的研发团队，并在原子层沉积背钝化、选择性发射极工艺、多晶金钢线产品、双面电池、国产正银开发、叠瓦组件等电池、组件核心技术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项技术成果。

截止 2017 年年末，累计申请并获得授权专利 8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75 项，另外公司获得软件著作权 17 项。凭借优异的产品品质及管理水平，先后获得“全国五星级现场”、“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全国质量信得过班组”、“全国用户满意工程先进企业”等 23 项国家、省、市级奖项，以及包括晶科能源、天合光能、阿特斯等国内外主流客户的 21 项太阳能电池供应商品质奖项。

2017 年，公司下属成都太阳能基地在行业内率先投产的工业 4.0 智能车间目前已经稳定量产，通过信息化及高自动化设备的优化、集成，将逐步代替传统人工生产，有效提高劳动生产率，提升品质稳定性，降低成本，后续公司将会把此模式复制至现有及新增产能上，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基于以上技术及产业化优势，并结合公司精细化管理，公司太阳能电池单多晶非硅成本稳定在 0.2-0.3 元/W 的区间并保持持续下降势头。根据中国光伏协会 2018 年 1 月 24 日在光伏协会年度总结报告中披露的信息：行业太阳能电池加工成本在 0.45 元/W 以上。合肥太阳能在成本仅为行业水平的 50-60% 情况下，电池转换效率、良品率、CTM 值等质量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随着下属成都太阳能三期 3.2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安徽太阳能公司一期 2.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分别于 2018 年下半年先后投产，将进一步拉动太阳能电池加工成本持续下降，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增强。

在终端光伏发电领域，“渔光一体”改良了传统“渔光互补”项目以光伏电站为主，渔业养殖为辅的模式，结合公司“365 健康养殖模式”，拓展通威太阳能光伏技术应用领域，形成“上可发电、下可养鱼”水下养殖和水上发电作业同时进行的创新养殖模式，系公司独有的核心竞争力。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的战略方向是打造世界级的清洁能源运营商和安全食品供应商。利用公司在科研、

品牌、综合运营等方面长期积累的综合实力及现有的规模化优势，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分别坚持农业板块和光伏新能源板块的专业化、规模化、产业化进程，优化完善各自产业链，力争以内生和外延的投资方式并举，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增长及发展。实现通威“为了生活更美好”的愿景。

（一）农业板块：打造世界级的安全食品供应商

饲料产业：巩固公司全球水产饲料行业龙头地位，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坚持饲料业务特别是饲料的专业化和规模化同步前行。优化完善产业链，通过海外建厂、国内外并购等外延式发展和内生式增长，实现饲料板块稳定发展。

水产养殖：基于公司水产饲料行业龙头的资源优势（养殖资源、渠道资源），向下游深入拓展水产养殖，在保证品质的前提下提高产量。提升水产养殖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和环保标准，推动传统渔业向现代化渔业升级转变，打造领先的全程可追溯安全水产品生产基地。

水产品贸易与加工：加快推进水产品贸易与深加工业务，打通养殖端到消费端的产业链条。公司的绿色安全食品标杆“通威鱼”已经在成都取得了高度的市场认可，未来将在多地复制成功模式。同时，积极进行水产销售大数据布局，借助已有的“通心粉”平台做好信息及服务工作，将“全渔惠”、“全农惠”、“通威生活”等电商平台与线下水产批发市场的建立充分结合，打造鲜活水产品流通体系。发挥“通威鱼”品牌优势，着力沿水产品的养殖——批发——零售——消费端路径拓展，实现水产品养殖、生产、加工、贸易的全覆盖，逐步向世界级的安全食品供应商迈进。

（二）光伏新能源板块：打造世界级的清洁能源运营商

公司已经成为光伏行业领先的产品制造商之一，未来将继续扩大光伏制造重点环节规模优势，加快推广“渔光一体”这一独特的协同发展模式，积极布局“光伏后市场”等方向，向世界级的清洁能源运营商迈进。

光伏制造领域，充分发挥公司领先的技术研发及成本管控能力，夯实通威在产品制造领域的龙头地位。加快完成永祥多晶硅产能扩张项目，把握进口替代及落后产能淘汰的时间窗口；在太阳能电池环节，把握行业集中度提升的机遇，不断扩大规模、成本领先优势。

光伏发电领域，坚定不移推动战略方针调整，深入发展并推广“渔光一体”发展模式。将公司的农业优势资源和光伏行业资源有机结合，形成立体的“渔光共生”经济，构筑饲料及安全水产品生产和绿色新能源开发的共生业务，打造公司差异化核心竞争力。

“光伏后市场”领域，从公司清洁能源运营商的定位出发，着眼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将适时布局光伏电站运维、储能、售电等业务，通过内生外延相结合的方式，为相关业务的发展提前进行技术和团队储备。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17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了职责，先后召开了 12 次会议，共审议 62 项议案。

1、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017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4GW 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7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投资年产 5 万吨高纯多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暨与隆基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合作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7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
6	审议《关于 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销的议案》
7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9	审议《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10	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审议《审计委员会关于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
12	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审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审议《关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7 年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 2017 年为子公司经济业务进行担保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 2017 年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 2017 年利用短期溢余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 2017 年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确认 2016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 2017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计划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及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修订<套期保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 2017 年开展套期保值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5、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6、2017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在包头市投资年产 5 万吨高纯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的议案》

8、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审议《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关于 2017 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17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公司 2017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10、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20GW 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件的议案》
5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组织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

2017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组织召集召开了六次股东大会，包括：2017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召开的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了 33 项议案（包括子议案），相关议案的具体公告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五、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一）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年度内，公司及分、子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三）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和防范相关担保风险，没有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规定相违背的情形。

（四）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五）重大债权债务往来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的债权债务往来。

（六）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的托管、承包、租赁其它公司资产或其它公司重大的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七）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作出了包括但不限于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业绩承诺补偿、股份限售等相关承诺。自上述承诺生效之日起，承诺人即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八）本年度内，公司、公司董事会、董事及其它高管人员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罚款和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及管理层人员也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严 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的法规要求，勤勉、诚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对公司的长远发展计划、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监事会根据股份公司上市公司治理的需要，全年召开了 13 次监事会会议并形成决议。

1、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2 项议案：《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4GW 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的议案》。

3、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投资年产 5 万吨高纯多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暨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议案》。

4、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22 项议案：《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关于 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销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关于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

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7 年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7 年为子公司经济业务进行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7 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利用短期溢余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 2016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 2017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计划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及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开展套期保值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5、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6、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在包头市投资年产 5 万吨高纯多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的议案》。

9、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6 个议案：《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票据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

10、第六届监事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

1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2 项议案：《关于下属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20GW 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的议案》、《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3、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2 项议案：《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

摘要》的议案》、《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4-2016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14、出席、列席三会

2017 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出席了公司所有监事会会议，列席了所有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下列事项发表检查监督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所有监事列席了公司 2017 年度所有董事会会议和所有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执行情况及对公司规章制度遵守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总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仔细的检查，认为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依照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准则及会计制度等有关要求，建立了适用于本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会计制度。监事会认为 2017 年度报表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财务报告能真实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检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4、检查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同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 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 关联交易合同履行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

6、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意见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其报告客观、公正。

7、对公司利润实现与预测存在较大差异的意见

2017 年度业绩经营情况在预测的范围内, 不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

8、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并能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报告期内, 根据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 以总股本 3,882,372,22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0,589,777.60 元。2017 年 6 月 9 日, 公司披露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 以 2017 年 6 月 14 日为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 实施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9、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建立了一套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 邓三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三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24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的要求、上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上市公司年报工作备忘录的规定，公司制作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和《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四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2017 年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受世界经济复苏疲弱、我国增长周期调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经济增长乏力、转型压力、改革阻力相互叠加，2017 年中国经济增长下行的压力依然存在。在此环境下，2017 年公司紧紧围绕“聚势聚焦 执行到位 高效经营”的年度经营方针，始终坚持农业和新能源双主业高效协同，有效推动各产业、各板块继续保持稳健快速发展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608,924.10 万元，同比增长 24.92%，实现营业利润 243,682.24 万元，同比增长 119.19%；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204.43 万元，同比增长 96.35%。

二、财务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增长率（%）
		2017 年	2016 年	
1	营业收入	2,608,924.10	2,088,404.90	24.92
2	投资收益	5,261.61	6,513.80	-19.22
3	销售费用	83,021.65	74,914.90	10.82
4	管理费用	155,072.90	117,457.63	32.02
5	财务费用	15,694.33	22,994.53	-31.75
6	营业利润	243,682.24	111,174.52	119.19
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1,204.43	102,472.44	96.35
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2,936.64	-128.77	2,380.53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川华信审（2018）013 号”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主要的会计数据及指标

1、变现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及资产负债率指标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
总资产 (万元)	2,554,845.72	2,139,865.17	1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 (万元)	1,333,935.81	1,167,805.13	1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3.22	2.24	44.10
流动比率	0.79	0.99	-20.20
速动比率	0.60	0.81	-25.93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数)	32.79	32.28	1.58
存货周转率 (次数)	13.34	14.49	-7.94
资产负债率 (%)	46.36	44.85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 (元)	0.75	0.76	-1.32

2、盈利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年度 项 目	净资产收益率 (%)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8	8.77	16.07	1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1	5.25	15.67	10.33

(2) 每股收益

报告年度 项目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后的每股收益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183	0.3218	0.5183	0.32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053	0.2572	0.5053	0.2572

(3)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数		母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6,384.97	1,977,344.21	496,951.93	400,85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4,801.36	1,734,180.84	478,627.86	373,93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83.61	243,163.37	18,324.07	26,923.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432.56	83,333.04	378,285.60	33,224.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202.47	522,640.40	382,045.09	352,17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769.91	-439,307.36	-3,759.49	-318,945.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250.26	1,058,042.59	490,683.57	941,95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459.05	638,756.01	647,448.75	489,39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1.22	419,286.58	-156,765.18	452,561.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101.22	224,052.63	-142,754.78	160,832.90

四、投资

1、2017 年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的需要，投资 24,658.56 万元新设、增资、合并、收购少数股权等方式加大、加快企业的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主体	投资金额	项目进度 (%)
收购通威(成都)三文鱼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100
收购南通巴大饲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4,353.79	100
增资通威（大丰）饲料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3,990.01	100
增资福州通威威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449.00	100
增资无锡通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76	100
新设浙江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通威新能源工程设计四川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430.00	100
新设四川三联水产品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100
新设连云港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100
新设新乡市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100
新设昆明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25.00	100
新设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通威惠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	10
新设丽江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17.5
合计		24,658.56	/

2、2017 年度，继续完成对无锡特种料分公司、福州威廉公司、前江通威等饲料基地建设，加大了对高纯晶硅项目、光伏发电和太阳能电池的投资，本年投入工程建设 390,524.8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投资金额	工程进度(%)
丰南一期 80MW 渔光一体项目	12,810.53	76
凌海地面 60MW 光伏电站项目	15,299.98	40
台山 25MW 渔光一体项目	14,611.35	100
康熙岭 1 期光伏电站项目	15,145.35	90
怀宁 20MW 渔光一体项目	10,499.47	99
天门 20MW 光伏项目	11,751.28	100
双流 2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75,764.63	100
合肥太阳能及其子公司其他项目	18,169.57	/
农牧板块项目	36,238.16	/

其他	180,234.54	/
项目支出合计	390,524.86	/

3、公司积极开展技术改造，改善环境，进一步提升产能，降低能耗，2017 年度投入技术改造投资 17,476.1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投资金额	工程进度(%)
多晶硅生产系统节能升级技改填平补齐项目	13,771.28	100
农牧板块技改工程项目	3,704.91	/
技改支出合计	17,476.19	/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五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的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

各位股东：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如下，请审议。

一、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情况

2017 年度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审（2018）013 号”审计报告确认：

1、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02,632,498.7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76,670,968.47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 1,179,303,467.17 元；

2、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263,249.87 元；

3、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提议，并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股东分配 2016 年度股利 310,589,777.60 元。

4、截止 2017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88,450,439.70 元。

二、2017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结合公司 2018 年资金及投资情况，以公司的总股本 3,882,372,220 股为基数，提议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621,179,555.20 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严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下面由我代表公司独立董事作 2017 年度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2017 年，作为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法》、公司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程宏伟：1970 年生，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与公司金融系主任，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坤伦：1969 年生，汉族，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先后在四川省商业厅从事全省商业内审工作；在证监会成都稽查局、四川证监局从事证券执法和上市公司、中介机构监管工作，曾任证监会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主板发审委委员。现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进：1966 年生，美国 EMORY 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任职、兼职于 EMORY 大学、乔治亚学院、乔治亚州公共事务厅、联邦储备银行等机构；任教于中国人民大学和上海大学；2012 年 3 月至今，担任国际能源研究所所长。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我们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影响，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利害关系，不存在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召开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程宏伟	12	12	0

杜坤伦	12	12	0
王进	12	12	0

2、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列席（次）
程宏伟	6	5
杜坤伦	6	6
王 进	6	2

3、在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7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于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在董事会审议重大事项并决策前，对公司的情况及相关议案材料进行充分、认真的审核，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详细沟通，密切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情况，为加强四个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发挥了有效的作用。

4、培训学习情况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我们不断强化自身的学习能力，提升专业素养。坚持对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相关工作细则的熟悉与研究，加强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效治理的监管能力；通过走访调研，不断加深对公司及行业的认知，多次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通过对公司各职能层级的密切沟通，全面了解公司及行业情况，提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有效性。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要求，我们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审议过程中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严格遵循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

我们本着勤勉尽责和对广大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的核查,在审议过程中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专项说明。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的法律法规,决策程序规范、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7 年公司董事会聘任了张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我们事先对张璐先生的个人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张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2017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平、合理,能够有效反映其职责能力,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4、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16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2017 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2017 年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司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所有成员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严格、审慎核对了相关财务数据以及业绩变动原因并进行了说明。

5、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6、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多次对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修订及完善,为现金分红以及最低分红比例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保障,并严格依照执行。2012 年、2015 年,公司分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4 年)》、《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进一步明确了现金分红实施细则。

报告期内,根据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预案》:以总股本 3,882,372,2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0,589,777.60 元。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以 2016 年 6 月 14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7 年 6 月 15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实施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

金转增股本方案。

7、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

8、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对 2017 年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与核查，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遵循真实、及时、准确、完整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将公司信息有效的传达给广大投资者。

9、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继续贯彻实施财政部、审计署、中国保监会、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文）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财会[2010]11 号文），结合行业特点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对内部控制进行了有效执行。通过开展内控自我评价，结合外聘中介机构的客观审计，有效的增强了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使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运作得到进一步升级，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总体评价

2017 年，我们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日常经营情况，我们都认真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实时了解公司的最新动态，就相关问题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和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对本人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期间，公司董事会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表示衷心感谢。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的义务，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履职独立董事：

杜坤伦、程宏伟、王进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决议：提议继续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其他专项审计费用）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四川华信协商确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程宏伟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八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为子公司经济业务进行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更好地支持公司下属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结合 2018 年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公司拟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保证合同（担保协议），在公司总体贷款授信额度内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与其合作金融机构及其他单位取得的授信融资承担全额连带保证责任。同时，根据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涉及到一些担保事项，本公司也将结合该经济业务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进行担保。现将有关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一、目的及背景

随着本公司农业、光伏新能源业务的迅速发展，经营规模快速上升，资金需求也随之增大。同时，国家在“三农”和新能源方面均有较大的政策支持，公司作为国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光伏新能源重点企业，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下，业务发展迎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一方面公司各业务板块积极落实国家政策，加快发展业务规模及产业链一体化整合；另一方面要更好地解决公司快速发展所需资金或涉及到的经济业务，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申请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信融资或经营相关的经济业务，上述业务拟由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或下属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保证合同》的一般内容

本公司与子公司的合作金融机构、其他单位签署相关担保协议，为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及其他单位之间的授信、担保及其他经济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在 4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内。

上述担保的期限按借款种类及经济业务性质确定，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三、累计担保余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23,670.49 万元，下属担保公司为

客户购买公司产品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 21,677.28 万元，担保余额合计 245,347.77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7 年末）净资产的 17.90%，其中为客户购买产品担保金额中 1,783.46 万元因经济环境原因逾期，目前正在追偿中。除上述担保外，本公司无其它

任何对内或对外担保事项。

四、授权

为提高工作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授权由严虎先生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审核并签署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对其他子公司融资、担保等经济业务进行保证担保的事项。当单一子公司与单一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发生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期限不超过五年（含五年），并且需要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经济业务时，由严虎先生审核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文件即可，不再上报董事会，不再对单一银行或单位出具相关的董事会对外担保决议。

五、预计 2018 年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子公司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总负债	2017 年净利润
1	通威（海南）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	何东键	水产品加工、饲料生产及销售	100	28,511.17	17,994.01	1,848.21
3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133,855.94	段雍	多晶硅及化工	100	490,036.90	176,764.66	76,750.52
4	通威太阳能（合肥）有限公司（合并）	215,000.00	谢毅	电池片、组件生产经营	100	756,245.20	443,088.21	71,829.97
5	广东通威饲料有限公司	6,000.00	陈波	饲料生产经营	100	39,746.82	15,651.37	14,977.30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九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 2018 年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 2018 年董事会授权下属担保公司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情况概述

为积极落实国家的三农政策，解决农村中小规模客户在畜牧水产养殖经营、农村户用电站建设中的资金困难，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为部分购买和使用本公司产品的客户进行融资担保，以配合公司营销变革的深入，夯实公司的市场营销服务体系。

为提高工作效率，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董事会在其审批范围内拟授权公司的下属担保公司 2018 年为公司客户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7 年末）净资产的 7.30%，其中对单一客户的担保金额不超过担保公司净资产的 10%。担保公司可以在该范围内决定直接或者与其他担保机构组成共同担保或再担保为公司客户提供的担保事项，不用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根据每笔借款的实际发生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3、风险防范：（1）仅为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具有良好信誉和一定实力的公司客户提供担保；（2）要求借款的公司客户向公司提供财产抵押（质押）或保证人保证；（3）公司客户通过公司担保而取得的借款直接汇入公司账户，公司根据汇入的金额向其提供产品；（4）公司定期派出业务或财务人员到场检查其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三、其他说明

若公司下属担保公司对公司客户提供的担保超过董事会授予的权限，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履行审核及披露程序。

四、累计担保余额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23,670.49 万元，下属担保公司为客户购买公司产品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 21,677.28 万元，担保余额合计 245,347.77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17 年末）净资产的 17.90%，其中为客户购买产品担保金额中 1,783.46 万元因经济环境原因逾期，目前正在追偿中。除上述担保外，本公司无其它任何对内或对外担保事项。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随着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农业和光伏新能源业务双重发展、协同互补，两大产业涉及科研技术、项目开拓的投入持续加大，总体经营规模快速增长。

为不断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提高风险抵抗能力以应对不断变化的竞争需要。根据公司 2018 年的经营计划及国家金融政策，并结合公司投资计划，拟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长、中、短期融资、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融资租赁和保函等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所需资金。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授权严虎先生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审核并签署与单一金融机构的融资事项，对与单一金融机构融资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期限不超过十年的（含十年），由严虎先生审核并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即可，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签署，不再对单一金融机构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一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利用短期溢余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于公司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加快了资金周转，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公司自有溢余资金进行短期理财投资。

一、资金来源、投资金额、投资期限

短期理财资金限于公司自有溢余资金。投资品种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国开债、证券公司收益凭证等低风险基础资产，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含一年），理财产品未到期总额每月末不超过 10 亿元。

二、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理财的前提是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的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并能获得一定的收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存在的风险：国家宏观经济、市场相关政策发生巨大变化以及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可能导致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无法正常进行，以及产生赎回违约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已制定有《短期理财业务的管理制度》，对操作流程、投资决策、风险的控制及业务的监督做了详细的规定，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等事项进行考察，对短期理财业务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四、授权

鉴于短期理财投资业务期限短、发生额较大的特点，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短期投资理财业务，拟授权严虎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审核并签署合同文件即可。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二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向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通威集团”）为支持公司的快速发展并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经营管理及投资发展需要，2018 年公司拟向通威集团申请月末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按全年实际占用折算不超过 10 亿元）的循环性流动资金借款，以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为本次借款利率，并以此预计支付的利息约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利率将随国家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进行相应调整）。

通威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17 年度向通威集团的循环性流动资金借款按实际占用折算为 600.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4%；公司未与其他关联方发生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通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

主要办公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通威国际中心”

法定代表人：管亚梅

注册资本：（人民币）2 亿元

主营业务：饲料加工；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水产养殖；商品批发与零售；畜牧业；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出口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业；广告业；太阳能发电。

股东情况：刘汉元（持股 80%）、管亚梅（持股 20%）

三、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能以基准贷款利率迅速、有效获得公司经营发展所需的一定额度资金，提高公司运作效率。

请各位股东审议，并在表决时请关联股东予以回避。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三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随着公司国际化步伐进一步加快，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外币结算业务日益频繁，日常外汇收支不匹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以真实的业务为基础开展相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外汇套期保值概述

1、币种及业务品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币种，主要币种有美元、欧元、港元等。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货币互换、期货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2、资金规模及资金来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于 2018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使用银行信用额度，不需要缴纳保证金，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者差额交割的方式。

3、交易对手：银行等金融机构。

4、流动性安排：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授权及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相关业务，拟授权严虎先生审核并签署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批，不再对单一金融机构出具董事会决议。授权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前有效。

四、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五、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组织机构、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袁仕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四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7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 2018 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8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主营业务投资发展，通过一系列的新建、购并、合作、租赁等投资行为及强化技术改造投入，加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扩张。

一、2017 年投资及技术改造投入统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类型	项目名称	主营业务	项目投资金额
股权投资	收购通威(成都)三文鱼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养殖业	240.00
	收购南通巴大饲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饲料生产经营	4,353.79
	增资通威（大丰）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3,990.01
	增资福州通威威廉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449.00
	增资无锡通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10,000.76
	新设浙江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	8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通威新能源工程设计四川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设计	430.00
	新设四川三联水产品有限公司	水产市场经营	1,020.00
	新设连云港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225.00
	新设新乡市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225.00
	新设昆明通威九鼎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生产经营	225.00
	新设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	600.00
	新设丽江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太阳能单晶硅生产	2,100.00
	小计		24,658.56
项目建设支出	丰南一期 80MW 渔光一体项目	光伏发电及养殖业务	12,810.53
	凌海地面 60MW 光伏电站项目	光伏发电	15,299.98
	台山 25MW 渔光一体项目	光伏发电及养殖业务	14,611.35
	康熙岭 1 期光伏电站项目	光伏发电	15,145.35
	怀宁 20MW 渔光一体项目	光伏发电及养殖业务	10,499.47
	天门 20MW 光伏项目	光伏发电	11,751.28
	双流 2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电池	75,764.63
	合肥太阳能及其子公司其他项目	电池及组件	18,169.57

	农牧板块项目	饲料生产经营	36,238.16
	其他	其他	180,234.54
	小计		390,524.86
技改项目支出	多晶硅生产系统节能升级技改填平补齐项目	多晶硅生产	13,771.28
	农牧板块技改工程项目	饲料生产经营	3,704.91
	小计		17,476.19
投资合计			432,659.61

二、相关公告项目进展情况

（一）2016 年披露的相关项目进展情况

2016 年公司披露了分别与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唐山滦南区人民政府、高邮市龙虬镇人民政府签及东至县人民政府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司预计分别在唐山市丰南区、唐山市滦南区、龙虬镇及东至县投资 30 亿元、2.7 亿元、10 亿元以及 8 亿元建设“渔光一体”项目，部分项目分期实施。唐山市丰南区“渔光一体”项目已于 2017 年获得光伏发电并网指标（以下简称“指标”）并实施一期投资及开工建设。滦南区、龙虬镇及东至县“渔光一体”项目截止 2017 年末尚未取得指标，除滦南项目有部分前期投入外，均未实施投资。公司将在 2018 年继续致力于上述项目指标的获取，实现既定投资目标。

由于指标的获取具有一定不确定性，若公司上述项目在 2018 年仍然不能获取指标，则项目无法正常投资运营，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2017 年披露的相关项目进展情况

1、2017 年公司披露了与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共同投资单晶硅棒项目，公司下属永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2 亿元，占合资公司 15%股权。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已实施部分投资，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2、2017 年公司披露了在双流西航港建设年产 4GW 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项目总投资 50 亿元，分期实施。其中二期项目在 2017 年 2 月开工建设，并已于 2017 年三季度建成投产。三期项目已开工建设，预计 2018 年内建成投产。

3、2017 年公司披露了将在乐山及包头分别投资建设年产 5 万吨高纯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投资各 80 亿元，分期实施。截止 2017 年末，乐山和包头一期各 2.5 万吨高纯晶硅及配套新能源项目已如期开工建设，预计 2018 年内建成投产。

4、2017 年公司披露了在合肥和成都分别投资建设 10GW，合计 20GW 的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两个项目总投资预计为人民币 120 亿元，3-5 年内逐步建成投产。截止 2017 年末，合肥和成都两个 10 GW 的高效晶硅电池生产项目的首期工程已启动建设。

二、2018 年投资及技术改造投入计划

为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将继续围绕饲料（包括相关产业链）及光伏新能源两大主业进行投资及技术改造，预计全年投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 亿元。

三、其他说明

为提高投资效率，及时抓住发展机遇，在上述“投资及技术改造投入计划”涉及的具体项目实际发生时，除单项投资或技术改造涉及的金额达到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标准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的，直接由投资评审工作小组评审后报总经理审核、董事长批准执行，不再通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投资或技术改造实际投入超过本次预计金额的，则超过部分需重新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郭异忠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五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开展套期保值及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开展套期保值及证券投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套期保值业务

（一）目的及必要性

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能有效控制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合理规避原材料价格和产成品价格波动给企业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鉴于部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饲料原料、太阳能光伏产品原料及化工产成品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经营效益有直接影响，公司拟在 2018 年继续开展相关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及产成品，包括但不限于玉米、豆粕、菜粕、鱼粉、油脂、鸡蛋、白银、PVC 等。

（二）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求统计分析，预计连续 12 个月内，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在此额度内，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的规定执行相关业务流程。

（三）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和产成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四）风险控制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期货头寸。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审批权限进行对应的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有《套期保值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作为套期保值内控管理制度，其对套期保值的额度审批权限、品种、管理流程、风险把控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该规定履行计划安排、金额审批、指令下达等行为，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套期保值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

4、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二、证券投资业务

（一）目的及方式

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将资本投资与实业投资相结合，利用资本市场反哺实业经营，公司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证券投资，为公司发展创造更大价值。

投资方式：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使用独立的自营账户，进行包括：新股配售及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二级市场投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二）拟投入资金及期间

在连续 12 个月内，公司拟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本额度范围内，用于证券投资的资本金可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

（三）审批程序及授权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与证券投资工作成员分析、研究后具体决定并实施证券投资事务。

（四）资金来源及影响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且通过公司的资金管理核算，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五）风险及控制措施

证券投资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对证券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账户及资金管理、投资情况监督、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风险。同时，公司将随时跟进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格规避风险的发生。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郭异忠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六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为明确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拟制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报告人：严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为进一步明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指示精神，结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特制订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公司制定分红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二条 本规划的制订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积极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三条 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的具体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在满足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并有足够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2018-2020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实施过程中将积极采纳和接受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合理建议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3、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的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的全部程序及工作。

4、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第四条 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及决策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并充分听取和考虑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分红回报计划。

2、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由董事会提出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须对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对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第五条 本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改时亦同。

第六条 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议案十七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通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实业”)拥有的 127,408.11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进行竞价处置（转让土地使用权/出售通威实业 100%股权）或自主开发，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处置背景及交易概述

（一）资产处置背景及基本情况

1、根据成都市城市进程规划，响应“北改”政策号召，2015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与成都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变更土地使用条件的议案》，同意下属通威实业与成都市国土资源局签署土地使用条件变更协议，就通威实业拥有的位于成都市成华区外北熊猫大道白莲池、将军碑成国用（2003）第 866 号、成国用（2003）第 867 号土地使用条件予以变更，缴纳土地出让金后，将土地性质分别由出让养殖业用地（第 866 号）、划拨住宅用地（第 867 号）变更为城镇住宅用地、商服用地，合计面积 127,408.11 平方米，其中城镇住宅用地 114,667.30 平方米，商服用地 12,740.81 平方米。（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与成都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变更土地使用条件协议的公告》）

对于上述土地，通威实业已缴纳完毕并宗后土地的印花税、契税，并按照《成华区“北改”区域企业自主改造公建配套设施建设分摊协议》【合同编号 2014 年 06 号】约定，向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政府白莲池街道办事处移交完成公建配套设施建设区域，同时取得相关书面移交手续。

2018 年 1 月，通威实业取得了并宗后 3 宗土地的《不动产权证书》：川（2018）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16920 号（C 宗，宗地面积 92,237.48 平方米）、0016949 号（B 宗，宗地面积 10,526.51 平方米）、0016967 号（A 宗，宗地面积 24,644.12 平方米），合计面积 127,408.11 平方米。

鉴于成都市作为国家西部中心的地位日益凸显，通威实业所有的上述土地处于成都市“北

改”的核心区域，周边规划配套完善。为体现资产价值增值收益，公司拟对上述土地使用权采取竞价转让（或竞价出售通威实业 100%股权）或自行开发的方式进行处置。

2、上述资产若以竞价方式进行交易，则尚不能确定最终交易对象和交易价格。

（二）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严格以合法合规为前提，以充分保障自身及投资者利益为原则，综合房地产调控导向、资金金融市场政策以及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审慎确定处置方式及后续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具体的资产处置方案、组织实施资产处置、资产过户及股权转让款收取等事项），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实施进展及时进行披露。

二、交易各方情况介绍

上述资产拟以竞价方式进行，尚不能确定最终交易对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竞价交易）

（一）转让土地使用权方式

1、交易标的

通威实业拥有的位于成都市成华区外北熊猫大道白莲池、将军碑川（2018）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16920 号、0016949 号、0016967 号土地，合计面积 127,408.11 平方米，其中城镇住宅用地 114,667.30 平方米，商服用地 12,740.81 平方米。

2、权属情况说明

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性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本次资产处置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3、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目前，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上述资产的处置情况及时披露评估情况及处置进展。

5、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基础，以竞价方式确定。

（二）出售通威实业 100%股权方式

1、交易标的

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威实业（西藏）有限公司所持的通威实业 100%股权。

2、权属情况说明

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性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本次资产处置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3、标的资产运营情况

(1) 注册情况

企业名称：成都通威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成都外北将军碑白莲池

法定代表人：何东健

注册资本：33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0 年 9 月 11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为：淡水动物养殖及经营；淡水动物养殖及所需物资的研发、农业及相关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绿色环保农业项目开发及经营。收购农副产品。销售农副产品、矿产品；销售饲料、饲料添加剂及饲料原料；销售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销售电子产品及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力工程、电力系统安装工程设计及施工；销售光伏设备并提供技术咨询。

(3) 股权结构

成都通威实业为通威股份全资子公司西藏通威实业的全资子公司，即西藏通威实业持有成都通威实业 100% 股权。

(4) 近一年的经营状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141.91
总负债	11,555.66
股东权益	27,586.25
营业收入	10.10
利润总额	-721.90
净利润	-654.88

以上数据已由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审计。

(5) 最近 12 个月内的增资情况

最近 12 个月内无增资情况。

4、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目前，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上述资产的处置情况及时披露评估情况及处置进展。

5、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基础，以竞价方式确定。

四、资产处置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资产处置，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达到保值增值效果，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存在以往的工业用地、养殖用地等变更为住宅用地、商业用地的情况。未来，公司在面临此类情况发生时，将基于公司及投资者利益考虑，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对外转让、自行开发等方式进行。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严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十八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充分维护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第八十一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董事、监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由连续十二个月以上持有或者合并持有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提出，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向股东大会提出审议并批准。 董事会、监事会可以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	第八十一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累积投票制规则如下： 1、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 2、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选举； 3、与会股东所持的每一有表决权的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权； 4、股东可以将所持股份的全部投票权集中投给一名候选董事（或监事），也可以分散投给数位候选董事（或监事）； 5、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与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的乘积为有效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投票权总数； 6、股东对单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所投的票数可以高于或低于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且不必是该股份数的整数倍，但合计不超过其持有的有效投票权总数； 7、投票结束后，根据全部候选人各自得票的数量并以拟选举的董事（或监事）人数为限，从高到低依次产生当选的董事（或监事）； 8、如出现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候选人得票相同，且造成按得票多排序可能造成当选董事（或监事）人数超过拟选聘的董事（或监事）人数情况时，分别按以下情况处理：（1）上述当选董事（或监事）候选人得票数均相同时，应重新进行选举；（2）排名最后的两名以上可当选董事（或监事）得票相同时，排名在其之前的其他候选董事（或监事）当选，同时将得票相同的最后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再重新选举。 9、若当选董事（或监事）的人数不足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则已选举的董事（或监事）候选人自动当选。剩余候选人再由股东大会重新进行选举表决，并按上述操作细则决定当选的董事（或监事）。 10、如经过股东大会二轮选举后，仍不能达到法定或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或监事）人数，则缺额董事、监事在下次股东大会上选举填补；若由此导致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不足公司章程规定的三分之二时，原任董事（或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并且董事会应在十五天内开会，再次召集股东大会并重新推选缺额董事（或监事）候选人；前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新当选董事（或监事）仍然有效，其任期将自新当选董事（或监事）人数达到法定或章程规定的人数时方开始就任。 董事、监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由持有或者合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条款
	并持有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向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提出，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向股东大会提出审议并批准。 董事会、监事会可以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

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人：严虎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